



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
SHAANXI ZHONGJI TENDERING CO., LTD

西安医学院校园智慧体育平台建设 采购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 SZT2022-SN-SC-ZC-FW-0581

采购代理机构: 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

日期: 二零二二年八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3
第二部分 磋商须知前附表.....	6
第三部分 磋商须知.....	11
A. 总则.....	11
1. 适用范围.....	11
2. 定义.....	11
3. 合格的供应商.....	11
4. 合格服务.....	12
5. 费用.....	12
B. 磋商文件说明.....	12
6. 磋商文件的构成.....	12
7. 磋商文件的澄清.....	12
8. 磋商文件的修改.....	12
C. 响应文件的编写.....	13
9. 响应文件编制的原则.....	13
10. 磋商语言.....	13
11. 计量单位.....	13
12. 响应文件的组成.....	13
13. 响应文件格式.....	14
14. 磋商报价.....	14
15. 磋商货币.....	14
16. 证明供应商资格的证明文件.....	14
17. 证明的合格性和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文件.....	15
18. 磋商保证金.....	15
19. 磋商有效期.....	16
20. 响应文件的签署及格式.....	16
D. 响应文件的递交.....	16
21. 响应文件的数量、包装和标记.....	16
22. 磋商截止时间.....	17
23.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7
E. 磋商.....	17
24. 磋商.....	17
25. 磋商小组.....	18
26. 响应文件的审核.....	19
27. 响应文件的澄清.....	20
28. 响应文件的比较和评价.....	20
29. 评审原则及主要方法.....	21
30. 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磋商小组接触.....	27
F. 授予合同.....	27
31. 定标及合同授予.....	27
32.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磋商的权力.....	27
33. 履约保证金.....	28
34. 腐败和欺诈行为.....	28
35. 招标代理服务费率.....	28
36. 合同的履约验收.....	28
37. 融资担保.....	28

第四部分 合同（参考） 30

第五部分 附件一响应文件格式..... 37

第六部分 采购内容及要求..... 58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西安医学院校园智慧体育平台建设采购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校园智慧体育平台建设采购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西安市高新区高新四路1号高科广场A座1001室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2年08月30日14时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ZT2022-SN-SC-ZC-FW-0581

项目名称：校园智慧体育平台建设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600,0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西安医学院校园智慧体育平台建设采购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600,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600,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1	基础软件开发服务	校园智慧体育平台建设采购项目	1(批)	详见采购文件	600,000.00	60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按照采购人的要求执行。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西安医学院校园智慧体育平台建设采购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西安医学院校园智慧体育平台建设采购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直接投标的，只需提供身份证明）；2.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仅限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办法》（财库〔2020〕46号）条件的中小企业参与，供应商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对真实性负责；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2 年 08 月 18 日至 2022 年 08 月 25 日，每天上午 08:30:00 至 12:00:00，下午 13:00:00 至 17:30: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西安市高新区高新四路 1 号高科广场 A 座 1001 室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50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2 年 08 月 30 日 14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西安市高新区高新四路 1 号高科广场 A 座 5 楼 0503 第二会议室

五、开启

时间：2022 年 08 月 30 日 14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西安市高新区高新四路 1 号高科广场 A 座 5 楼 0503 第二会议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1）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2）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联合印发《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 国办发〔2007〕51号；（4）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5）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6）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7）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西安医学院

地址：西安市未央区辛王路1号

联系方式：8617746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市高新区高新四路1号高科广场A座1001室

联系方式：029-88364979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杨艳、李毓菲

电话：029-88364979-872

第二部分 磋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	编列内容
1	磋商公告	项目名称：西安医学院校园智慧体育平台建设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SZT2022-SN-SC-ZC-FW-0581
2	磋商公告	采购人名称：西安医学院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
3	磋商保证金	磋商保证金：人民币壹万贰仟元整。 以支票、汇票、本票、电汇、转账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且确保递交磋商文件截止时间前到达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有效期为开标之日起 90 日历天。 开户名称：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西安高新四路支行 账 号：102846245822 转账事由：项目编号 磋商保证金
4	磋商有效期	响应文件从磋商之日起，有效期为 90 日历天。
5	响应文件份数及格式	供应商应制作响应文件，提交壹套正本“响应文件”、贰套副本“响应文件”（响应文件不退还）及电子版文件（电子文件需提供 word 版本及签字盖章后 PDF 两种格式，单独密封）一份。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响应文件应编制目录及页码。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封面及响应文件密封文件袋正面注明“正本”、“副本”、“电子版文件”。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封面及密封文件袋表面加盖单位公章。以保证响应文件密封性完整。
6	制作要求	响应文件制作规范、目录清晰、提倡双面打印。

序号	条款	编列内容
		响应文件应胶装成册，不可插页抽页。
7	磋商报价	本项目的投标报价采用固定合同总价报价方式。报价为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中提供的所有服务金额的总和。不得将其中内容拆开报价。
8	交付期	合同签订后 30 个日历日。
9	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10	付款方式	按照采购人的要求执行。
11	合同签订	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12	质疑受理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94 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规定： 1、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2、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2.1 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2.3 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3、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 3.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

序号	条款	编列内容
		话； 3.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3.4 事实依据； 3.5 必要的法律依据； 3.6 提出质疑的日期。 质疑函应采用财政部颁布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4、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不予受理： 5.1 质疑供应商不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5.2 未在法定质疑期内发出质疑的； 5.3 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 5.4 质疑函没有合法有效的签字、盖章或授权的； 5.5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据、材料的； 5.6 质疑答复后，同一质疑人就同一事项再次提出质疑的； 5.7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政府采购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 6、质疑答复

序号	条款	编列内容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七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 7、质疑接收方式：供应商以书面形式将质疑函原件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送至接收部门，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自然人提交质疑函须提交其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提交质疑函须提交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接收部门： <u>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企业管理部</u> 接 收 人： <u>李经理</u> 联系电话：029-88364979-846 地 址：西安市高新区高新四路1号高科广场A座1001室 8、投诉人在全国范围12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9、投诉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1至3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9.1 捏造事实； 9.2 提供虚假材料； 9.3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投诉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
13	信用查询	供应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现场对供应商信用信息进行查询。对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

序号	条款	编列内容
		动。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
14	供应商失信行为	供应商有《陕西省政府采购领域供应商违法失信“黑名单”信息共享和联合惩戒实施办法》第四条规定的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同时纳入黑名单系统。
15	分包或转包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或转包。
16	其他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

备注：磋商文件其他部分内容与本须知前附表内容不一致的，以本须知前附表内容为准。

第三部分 磋商须知

A. 总则

1. 适用范围

1.1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磋商公告中所叙述项目的服务采购。

1.2 本次采购采购项目中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磋商小组的相关行为参照《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规章及采购项目所在地有关法规、规章的约束，其权利受到上述法律法规的保护。

1.3 磋商文件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所有。

2. 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 西安医学院；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

2.2 “供应商”系指响应采购人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投标单位。

2.3 “服务”系指磋商文件规定供应商须承担服务的义务。

3. 合格的供应商

3.1 凡符合供应商资格要求且有能力提供采购服务的供应商均可参加磋商采购活动。

3.2 供应商必须在磋商公告载明的地点获取磋商文件并登记备案，未经获取磋商文件并登记备案的潜在供应商均无资格参加本次磋商采购活动。

3.3 供应商应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其它有关的中国法律和法规。

3.4 供应商在过去和现在都不应直接或间接地与采购人为采购本次招标的服务进行设计，编制规范和其他文件所委托的咨询公司或其附属机构有任何关联。

3.5 只有在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并独立于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的供应商才能参加磋商采购活动。

3.6 供应商之间如果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磋商：

3.6.1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公司；

3.6.2 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

3.6.3 参加投标的其他组织之间存在特殊的利害关系的；

3.6.4 法律和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4. 合格服务

4.1 合同中提供的所有有关的服务，均应来自国家有关政府采购规定的服务的合格来源，本合同的支付也仅限于这些服务。

5. 费用

5.1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响应文件有关的费用，无论磋商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B. 磋商文件说明

6. 磋商文件的构成

6.1 磋商文件用以阐明所需提供的服务、采购、磋商程序和合同条件。磋商文件包括：

6.1.1 竞争性磋商公告；

6.1.2 磋商须知前附表；

6.1.3 磋商须知；

6.1.4 合同（参考）；

6.1.5 附件一响应文件格式；

6.1.6 采购内容及要求。

6.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供应商没有对磋商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

7. 磋商文件的澄清

7.1 任何要求对磋商文件澄清的供应商，应在获取磋商文件后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视情况确定采用适当方式予以澄清或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涉及变更或修正内容在政府采购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磋商文件收受人，且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8. 磋商文件的修改

8.1 在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人可主动地

或在解答供应商要求澄清的问题时对磋商文件进行修改。

8.2 澄清或者修改磋商文件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5 日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接收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8.3 为使供应商在准备响应文件时，有充分的时间对磋商文件的修改进行研究考虑，采购人可自行决定，酌情推迟磋商截止日期，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已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

8.4 磋商文件的修改书将构成磋商文件的一部分，对采购人和供应商都具有约束力。

C. 响应文件的编写

9. 响应文件编制的原则

9.1 供应商应在认真阅读磋商文件所有内容的基础上，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完整的响应文件。磋商文件中对响应文件格式有要求的，应按格式逐项填写内容，不准有空项；无相应内容可填的项应填写“无”、“没有相应指标”等明确的回答文字。响应文件中留有空项的，将被视为不完整响应的响应文件，其将有可能被拒绝。

9.2 供应商必须保证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审查的要求。

9.3 响应文件须对磋商文件中的内容做出实质性和完整的响应，否则其将被拒绝。

10. 磋商语言

10.1 由供应商编写的响应文件和往来信件应以中文书写。

11. 计量单位

11.1 除在磋商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2. 响应文件的组成

12.1 所有服务方案只允许供应商有一个磋商方案，不接受任何有选择的方案和报价（包括有条件的折扣）。供应商未按要求，提供了选择方案和/或报价的，其磋商将被拒绝。

12.2 供应商编写的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12.2.1 磋商响应函、磋商报价表以及所有附件内容。

12.2.2 按照供应商须知出具的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12.2.3 按照供应商须知出具的报价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及供应商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12.2.4 磋商文件要求供应商提供的其他内容。

13. 响应文件格式

13.1 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中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填写“磋商响应函”、“磋商报价表”以及其他相关文件，注明提供的服务名称、类型说明等。

14. 磋商报价

14.1 本项目的磋商报价采用固定合同总价报价方式。磋商报价为供应商响应文件中提供的所有服务金额的总和。不得将其中内容拆开报价。

14.2 凡本磋商文件要求（或允许）及供应商认为需要进行报价的各项费用项目（不论是否要求进入报价），若报价时未报或未在磋商文件中予以说明，采购人将认为这些费用供应商已计取，并包含在报价中。

14.3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附件提供的格式填写。如果“磋商报价表”中的报价与响应文件中的报价不符，以“磋商报价表”中的价格为准。文字大写表示的数据与同一数字表示的有差别，则以文字大写表示的数据为准。如果单价与总价不符，以单价为准；除非磋商小组认为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错误，此时应以合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14.4 供应商所报的磋商报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根据供应商须知的规定，以可调整的价格提交的响应文件为非响应性磋商而予以拒绝。

15. 磋商货币

15.1 采购人只接受人民币作为唯一磋商货币。

16. 证明供应商资格的证明文件

16.1 供应商必须按要求提交证明文件，以证明其有资格参加磋商和成交后有履行合同的能力，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17. 证明的合格性和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文件

17.1 供应商应对磋商文件中的各项条款做出清晰准确的答复。

17.2 证明服务与磋商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它可以是文字资料、图表、数据、证书、业主证明，包括：

17.2.1 提供响应方案。根据磋商文件提供的需求提供对应的响应方案。响应方案必须满足采购人项目需求，并逐条说明所提供服务已对采购人的技术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或申明与技术要求条文的偏差和例外；

17.2.2 提供项目实施方案，说明供应商将在被授标后，如何利用人力及其他资源来承担其合同项下整体的管理和协调责任。该方案应包括详细的以进度表表示的合同执行计划，标明完成合同所有关键活动的预计时间、顺序和内在联系。项目实施方案还应说明在合同执行期间，需要采购人和其它有关方所做的工作，以及建议采购人如何对有关各方活动进行协调。

18. 磋商保证金

18.1 磋商保证金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要求进行提交。

18.2 对于未能按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的供应商，采购人将视为不响应磋商文件而予以拒绝。

18.3 未成交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将于公示期后五个工作日内予以退还（不计利息）。

18.4 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五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18.5 如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磋商保证金将被没收：

18.5.1. 供应商在磋商文件中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撤回其响应文件及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的；

18.5.2. 供应商有违法违规行为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

18.5.3. 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外，成交供应商在规定期限内，拒绝签订合同的；

18.5.4.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18.5.5. 供应商与其他供应商相互恶意串通的；

18.6 磋商保证金用于保护采购人免受因供应商行为而蒙受的损失，未按规定提交磋商

保证金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19. 磋商有效期

19.1 响应文件从磋商之日起，磋商有效期为 90 天。响应文件的有效期限比本须知规定的有效期限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报价，采购人有权拒绝。

19.2 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磋商有效期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

20. 响应文件的签署及格式

20.1 响应文件正本应打印或用不褪色的墨水书写，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加盖单位公章。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响应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公章或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未按要求填写而导致非唯一理解，造成非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将会被认定为无效磋商。副本可以是正本的复印件，正本与副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20.2 除供应商对错处作必要修改外，响应文件中不许有加行、涂抹或改写。若有修改须由签署响应文件的授权代表在旁边签字才有效。

20.3 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形式的磋商将被拒绝。

D. 响应文件的递交

21. 响应文件的数量、包装和标记

21.1 供应商应制作壹份正本“响应文件”、贰份副本“响应文件”、电子文件（光盘）一份。每套“响应文件”封面应注明“正本”、“副本”、“电子版文件”，一旦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主。

21.2 响应文件必须密封递交。对封装材料及样式不作特别规定，但供应商应当保证其封装的可靠性，不致因搬运、堆放等原因散开。磋商时，供应商应当将响应文件正本以密封袋/箱单独密封，所有的副本以密封袋/箱单独密封。所有密封袋/箱正面和响应文件封面须标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及“正本”、“副本”、“电子版文件”等字样。

21.3 所有响应文件的密封袋/箱应加盖供应商公章。

21.4 响应文件的密封材料和样式不作统一规定，各供应商应使用不易破损的包装材料进行包装。

22. 磋商截止时间

22.1 所有响应文件都必须按“磋商公告”中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送达磋商文件规定的递交地址。

22.2 出现第 8.3 款因磋商文件的修改推迟磋商截止日期时，则按采购人修改通知规定的时间递交。

22.3 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后的任何响应文件将拒绝接收。

23.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23.1 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后，在规定的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以书面形式补充修改或撤回已提交的响应文件，并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或修改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23.2 供应商对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应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密封、标记和提交。其送达时间不得迟于磋商截止时间。

23.3 在磋商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磋商做任何修改，不得退回文件。

23.4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E. 磋商

24. 磋商

24.1 采购代理机构按磋商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接受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到，并参加磋商。

24.2 供应商和监标人查验响应文件密封情况并签字确认。

24.3 磋商开始时，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24.4 开标程序：

24.4.1 介绍与会各方人员；

24.4.2 介绍供应商；

24.4.3 宣布开标纪律；

24.4.4 签署拒绝商业贿赂承诺书；

24.4.5 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监标人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并对密封情况确认表态；

24.4.6 开启磋商响应文件；

24.4.7 宣布休会，进入评审和磋商阶段；

24.4.8 会议结束。

25. 磋商小组

25.1 采购人将根据本次采购项目的特点，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规章及政府采购项目所在地有关法规、规章等有关规定组建磋商小组。

25.2 磋商小组成员由采购人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其中技术、经济类专家人数不少于总人数的 2/3。

25.3 磋商小组成员对各供应商响应文件进行审查、质疑、评估和比较，并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25.4 磋商小组与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存在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25.4.1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监事，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5.4.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发生过法律纠纷；

25.4.3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25.4.4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25.5 磋商小组的权利与义务及监管制度：

权利：

25.5.1 对政府采购法律制度及相关情况的知情权；

25.5.2 对政府采购项目的独立评审权；

25.5.3 按照规定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权利；

25.5.4 按照规定获取评审劳务报酬的权利；

25.5.5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权利。

义务及监管制度：

25.5.6 磋商小组在评审期间应当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主动出具身份证明，将手机等通讯工具或者相关电子设备交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统一保管，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

25.5.7 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25.5.8 及时向财政部门报告评审过程中发现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向评审专家做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以及供应商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

25.5.9 维护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25.5.10 参加由财政部门组织的专题学习、培训；

25.5.11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义务；

25.5.12 磋商小组遵从《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的各项监督管理制度。

26. 响应文件的审核

26.1 响应文件的资格性审查：采购人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等进行审查，审查内容为文件中所列的供应商资格条件。

26.2 响应文件符合性审查：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其内容包括并不局限以下部分：

26.2.1 交付期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26.2.2 付款方式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26.2.3 响应文件的数量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26.2.4 响应文件有效期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26.2.5 响应文件的签字盖章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26.2.6 报价未超出采购预算及最高限价。

26.3 经过对供应商及响应文件的资格性、符合性审查，出现下列情况者（但不限于），按无效处理。

26.3.1 供应商没有经过正常渠道获取磋商文件或供应商的名称与获取磋商文件单位的名称不符；

26.3.2 响应文件没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直接投标除外）或授权书的合法性或有效性不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26.3.3 供应商资质的有效性或符合性不符合要求的；

26.3.4 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规定有效签字和盖章的；

26.3.5 磋商有效期不足的；

26.3.6 报价超出采购预算及最高限价的；

26.3.7 规定不接受选择方案和选择报价（包括交叉折扣）的，供应商提供了选择方案和/或选择报价（包括交叉折扣）；

26.3.8 提供虚假证明，开具虚假资质，出现虚假应答，除按无效标处理外，还进行相应的处罚；

26.3.9 供应商有违法违规行为的；

26.3.10 响应文件中服务内容出现漏项或与要求不符，出现重大负偏差。

27. 响应文件的澄清

27.1 在评审期间，采购代理机构可根据磋商小组的需要，要求供应商对其响应文件进行澄清，有关澄清的要求和答复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27.2 供应商应采用书面形式进行澄清或说明，但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8. 响应文件的比较和评价

28.1 磋商小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响应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按以下原则修正：

28.1.1 磋商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报价内容不一致的，以磋商报价表为准；

28.1.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8.1.3 如果以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则以单价为准修改总价；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8.1.4 如果用文字表示的数值与用数字表示的数值不一致，以文字表示的值为准。

28.1.5 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8.1.6 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28.1.7 对于响应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小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采购人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不能损害或影响任何供应商的相对排序。

28.2 如果磋商实质上没有响应磋商文件的要求，其磋商将被拒绝，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磋商成为实质上响应的磋商。

28.3 评审程序：采取逐项分步评审方式，每一步评审不符合者，不进入下一步评审，先进行资格性审查，再进行符合性审查。

28.4 磋商小组根据各磋商供应商响应文件响应情况决定是否与各供应商进行磋商，磋商方式为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与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28.5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应当在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签字，所有报价现场不对供应商公布。最后的磋商报价为不可更改价格，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作为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的依据。

28.6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最后报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要求其在磋商小组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如果其不能在磋商小组规定时间内够提供相关材料证明其报价的合理性，其最后报价为无效报价。

29. 评审原则及主要方法

29.1 磋商小组将遵循公平、公正和择优的原则，对所有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评审，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

29.2 评审过程的保密：在响应文件的评审、比较、成交候选供应商推荐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供应商向采购人和磋商小组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会导致其报价被拒绝。

29.3 评审原则和办法：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评分标准依据下表执行。

评审内容	分值	评分标准
------	----	------

投标报价	30	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实质性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或者采购包，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系统方案及技术要求	30	投标系统方案描述详细,各部分功能及所投产品贴合学校现状,符合学校发展实际需求,能够满足整体建设目标,对接升级学校各个系统并满足今后扩展性的要求。 1. 描述详细,各部分功能、所投产品技术参数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系统方案完善,贴合学校现状,更好的实现建设目标,完全满足今后扩展性的要求。（30-20）分 2. 描述完整,各部分功能、所投产品技术参数部分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系统方案完善,贴合学校现状,技术方案完整,能够实现建设目标。（20-10）分 3. 描述完整,各部分功能、所投产品技术参数部分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技术方案较为完整,能够实现建设目标。（10-0）分 4. 无方案得 0 分
供货、安装、调试方案	5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供货、安装、调试验收、售后等保障措施及方案。进行综合评分。 1. 服务方案完整,充分考虑用户需求,服务方案针对性强,内容表述明确且各项突出的得（5-3）分; 2. 供应商服务方案相对完整,服务方案针对性较强且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得（3-0）分; 3. 未提供的不得分。
演示	15	磋商小组根据现场演示情况与采购需求的匹配程度、业务逻辑、完整性、关键点的把握程度进行评分,演示时间约 20 分钟。演示内容如下: 1、演示手机端开始跑步前,要有安全提示,告知跑步注意事项。设置跑步须知内容(询问身体状况是否适应跑步可提醒要规范跑步行为,可点击取消或进入),须知内容需展示

	10 秒以上，学生才能开始进入跑步；手机端能同时提供课外定向越野模式，能设置多条剧情路线，每条路线可设置多个任务打卡点，学生能通过手机端自助完成。手机端定向越野路线的打卡点任务支持通过定位、答题、AR 识图、扫二维码等多种方式完成任务，每一个任务完成后，才能显示下一个任务内容；跑步记录轨迹能动态回放，展示学生运动过程，轨迹能用不同颜色区分锻炼过程配速。根据现场演示效果进行评分，（3-0）分，不提供演示 0 分 2、演示视频教学功能，支持（实现）自由学习模式和打卡学习模式，自由学习模式下可全屏、可快进拖动播放可分享到微信里播放；打卡模式学习下，视频不能快进和拖动，老师端能记录学生学习记录。演示老师可在手机端上对每个学生的综合体育成绩进行分数录入，可根据后台配置好的课程分项占比进行打分。对于课外锻炼、体测成绩、在线考试分项，系统可自动同步分数计算，无需老师修改。同时可配置自定义项目，不少于 5 个，自定义项目分数由老师录入。学生可在手机端查看综合体育成绩，可由管理员设置指定日期才显示对应分数。从界面美观、功能完整、模块清晰、管理便捷性等方面进行评分，（3-0）分，不提供演示 0 分 3、演示手机端进行预约体质测试，并最少可以同时预约两个测试场地；能实时查看体质测试成绩，并查看个人运动健康处方。从界面美观、功能完整、模块清晰、管理便捷性等方面进行评分，（3-0）分，不提供演示 0 分 4、从学生运动中的过程管理和行为分析，采用 AI 课外锻炼样本可选库基本数量大于等于 30 项进行判断，并可按师生课堂内外需要，通过对方案合理性，案例使用充分性，进行现场演示效果评分。从界面美观、功能完整、模块清晰、管理便捷性等方面进行评分，（2-0）分，不提供演示 0 分
--	--

		5、演示赛事管理系统。实现线上报名、竞赛分组、秩序册自动生成、成绩汇总、竞赛相关事项查询、宣传报导。从界面美观、功能完整、模块清晰、管理便捷性等方面进行评分，（2-0）分，不提供演示 0 分 6、演示场馆管理系统。用户端实现查看场地开放的预约日期时段以及场地简介，可个人或者集体进行选择场地和时段进行线上预约。预约成功后，可以展示预约编码、场次和时段，并支持取消预约。实现系统与体育场馆门禁管理系统对接。从界面美观、功能完整、模块清晰、管理便捷性等方面进行评分，（2-0）分，不提供演示 0 分
供应商实力	7	1. 所投产品具备教育移动互联网应用程序备案证明和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备案证明，每提供一项得 1 分，共 2 分。不提供不得分（提供网站截图并加盖公章）。 2. 供应商能提供软件系统的发明专利得 2 分，不提供不得分，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现场查验）。 3. 所投产品需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 CNAS 的软件测评报告。
培训计划	3	针对本项目具有可行的技术培训方案，培训采购人指定的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制定培训课程计划表，列出每种培训的地点和时间，确保培训后的人员应能熟练操作系统，并能排除一般故障。（3-0）分，未提供不得分。
业绩	3	所投系统软件 2019 年 1 月 1 日至今相关业绩，须提供含“校园智慧体育信息化系统”的相关供货合同关键页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每提供一份得 1 分，最多得 3 分。（业绩合同原件现场查验）。
售后服务承诺	7	售后服务机构健全，能够即时响应服务，具有相应的物力、人力保障，能够保证产、供、销，服务正常运转，有详细的在系统发生不同类型问题后的到达现场时间、解决故障时间、补救措施等方面的措施或方案，同时具有明确的承诺且符合实际需求。 1. 提供详细的售后服务方案及相关服务承诺等，方案充实详细、有服务承诺，可行性强计（7-4）分 2. 方案欠缺不全面，可行性差计（4-0）分

		3. 未提供不得分。
--	--	------------

29.4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1-3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服务方案顺序推荐。

29.5 评审过程中，若出现本办法以外的特殊情况时，将暂停评审，有关情况待磋商小组确定后，再行评定。

29.6 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29.6.1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见附件），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否则不得享受相关政策。

供应商出具《中小型企业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否则，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29.6.2 监狱和戒毒企业应符合《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

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和《监狱和戒毒企业声明函》。符合本办法规定的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29.6.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符合《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并提供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任何单位或者个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均不得要求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其他证明声明函内容的材料。符合本办法规定的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中小型企业声明函》、《监狱和戒毒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供应商提供的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投标供应商应如实提供以上证明文件，如存在虚假应标，将取消其投标资格。

29.7.4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或者采购包,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29.6.4 投标产品政府采购政策

29.6.4.1 节能产品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的规定，以财库〔2019〕9 号为准。

29.6.4.2 环境标志产品根据《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的规定，以财库〔2019〕9 号为准。

29.6.4.3 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29.6.4.4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应当建立健全数据共享机制，及时向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提供相关信息。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建立与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的链接，方便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查询、了解认证机构和获证产品相关情况。

29.6.4.5 对于已列入品目清单的产品类别，采购人可在采购需求中提出更高的节约资

源和保护环境要求，对符合条件的获证产品给予优先待遇。

29.6.4.6 获得上述认证的产品在投标时应提供有效证明材料。以上所有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并注明“与原件一致”，否则不予计分。

30. 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磋商小组接触

30.1 供应商试图对采购人和磋商小组的评审、比较或授予合同的决定进行影响，都可能导致其磋商被拒绝。

F. 授予合同

31. 定标及合同授予

31.1 采购代理机构应在评标结束后二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定标。

31.2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五个工作日内，根据评标报告对评标过程及结果进行审核后确定中标供应商，复函采购代理机构。

31.3 采购代理机构在接到采购人的定标复函后，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并按照规定向中标供应商发《成交通知书》。

31.4 《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补充文件（如澄清、承诺等）等，均为有法律约束力的经济合同组成的一部分。

31.5 成交供应商持《成交通知书》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成交通知书》发出 30 天内，如果已成交的供应商不能按响应文件，包括补充文件（如澄清、承诺等）中承诺的条件履行签约行为，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

31.6 成交供应商如果因不可抗力或自身原因不能按时签订或者履行采购合同，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32.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磋商的权力

32.1 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保留在授标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磋商，以及宣布磋商程序无效或拒绝所有磋商的权力，对受影响的供应商不承担任何责任，也无义务向受影响的供应商解释采取这一行动的理由。

33. 履约保证金

33.1 无

34. 腐败和欺诈行为

34.1 定义

34.1.1 “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取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采购代理机构和/或采购人在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中的行为。

34.1.2 “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而谎报事实，损害采购代理机构和/或采购人的利益，包括供应商之间相互串通（递交响应文件之前和之后），人为地使磋商丧失竞争性，剥夺采购人从自由公开竞争所能获得的权益。

34.2 如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认为供应商在本项目的竞争中有腐败或欺诈行为，其磋商将被拒绝。

35. 招标代理服务费

35.1 成交供应商应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招标代理服务费的收取参见国家计委颁布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和（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中**服务类**收费标准收取，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向招标代理机构一次性交纳。

开户名称：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行名称：中国银行西安高新四路支行

账 号：102846245822

36. 合同的履约验收

36.1 采购人应按照政府采购合同约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供应商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书。

37. 融资担保

根据《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的有关规定，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在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含各市分平台）自主选择金融机构及其融资产品，凭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提出融资申请。

融资政策链接：<http://www.ccgp-shaanxi.gov.cn/information/informationDetail.do?informationguid=8a85be3673c84d170174cef8665d01ec>

融资渠道链接：

1、<http://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2>、
<http://www.ccgp-shaanxi.gov.cn/information/list.do?chapterguid=08f8812f7c5b4d078c0e0eed584aed88&type=2&title=%E9%99%95%E8%A5%BF%E7%9C%81%E6%94%BF%E5%BA%9C%E9%87%87%E8%B4%AD%E6%94%AF%E6%8C%81%E4%B8%AD%E5%B0%8F%E4%BC%81%E4%B8%9A%E4%BF%A1%E7%94%A8%E8%9E%8D%E8%B5%84%E5%90%88%E4%BD%9C%E9%93%B6%E8%A1%8C%E5%85%AC%E5%91%8A>

第四部分 合同（参考）

政 府 采 购 合 同

合同编号：

项目名称：_____

采购人：_____

中标供应商：_____

签署日期：_____

合 同 书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_____相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范围

采购内容_____

二、项目建设时间

建设时间为_____

三、合同文件及解释

合同协议书

成交通知书

磋商文件及磋商补遗文件

磋商响应函及附录

技术标准、规范

其他合同文件

四、合同价款、结算与支付

1、本合同总价款

本合同总价款为 RMB _____ (人民币大写：_____)，该合同总价包括费用（为货到采购人安装现场的价格）及软件部署、调试、验收、培训及维护保养、保修等全过程费用。

2、支付方式

2.1 付款方式

2.2 项目质保金

质保金，自产品验收合格并移交采购人之日起开始计算，质保期内免费维修更换。

3、结算方式

3.1、凡因乙方投标漏项、误报等导致的费用差异均由乙方自行承担，且必须按合同约定继续履行此部分合同内容，结算时不予调整。

五、权利与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 1、甲方有权要求乙方供货及安装的项目内容符合国家相关规范，符合国家验收标准，能够通过验收。
- 2、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配合甲方完成所采购并安装项目内容的验收工作。
- 3、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提供的产品所涉及的第三方权利进行免责。
- 4、甲方有义务保证按合同所规定的内容及时间支付乙方相关费用。
- 5、甲方项目负责人为_____。
- 6、按本合同交货安装期要求完成相关供货、安装及调试。
- 7、在乙方进场安装产品之前，甲方负责应保证施工现场具备卖方安装产品所需的基本条件，并向乙方进行现场情况交底，双方对现场情况进行书面确认。
- 8、为乙方提供现场安装、调试所需的电及产品存放场地（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

（二）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 1、乙方应按本合同的规定安装调试及产品，并保证产品质量。
- 2、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提供必要的施工条件。
- 3、乙方有义务配合甲方参与项目的验收工作，并确保所安装项目内容符合本项目质量标准。
- 4、乙方项目负责人为_____。
- 5、乙方应全面服从甲方的管理制度、管理细则等：
- 6、遵守设备安装施工的有关规定，做好施工现场安全管理；协助甲方做好施工现场的安全保卫、防火防盗工作，确保施工顺利进行；接受甲方现场管理人员的监督和检查，保证施工质量和安全文明施工。

- 7、按甲方指定地点将产品材料码放整齐，及时清运施工垃圾，保持现场整洁。
- 8、在产品验收时，向买方提供《产品合格证》、《产品使用说明书》等技术文件。
- 9、培训甲方或甲方指定的管理人员。

六、质量要求、技术标准

- 1、质量要求：产品在设计、制造、安装过程中，严格执行国家及行业标准规范。
- 2、详见产品执行的技术标准：

七、交货要求

- 1、交货安装期：根据甲方要求。

八、交付期及交付地点

- 1、产品交付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 2、产品交付期：甲方指定地点。

九、项目验收

1、产品验收

乙方负责将产品运至现场后，甲方代表根据响应文件中约定硬件产品清单和实际运抵的产品进行逐一核对、清点并确认收货。经双方共同确认后，双方代表应于当日内签字确认。

2、项目验收

- 2.1 中标后进行验收时，主要产品须出具生产厂商原厂盖章的供货证明原件。
- 2.2 安装调试完毕后，进行正式验收，验收合格后，甲乙双方代表应在产品验收报告上签字。验收报告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十、售后服务

1、乙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

- 1.1 质保期不短于制造商和国家相关规定。
- 1.2 质保期内因乙方产品和安装质量原因导致产品出现故障，负责免费维修保养。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2 小时内赶到现场处理故障。
- 1.3 质保期内甲方应按乙方提供的产品说明书对产品进行正确操作。若因甲方操作失误造成产品故障，不属于乙方保修范围。但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2 小时到现场维修，费用由甲方承担。

2、售后服务响应

乙方通过热线电话（7*24 小时）、网络传真（5*8 小时）、在线解答（5*8 小时）、电子邮件（5*8 小时）、现场服务（48 小时）等多种方式向甲方提供服务，乙方有义务及时响应甲方的售后需求并认真服务。

十一、所有权及知识产权

本项目所涉及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

十二、保密条款

双方承诺，除非法律另有规定或双方一致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将本协议的内容向第三方透露，否则，应向对方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双方同意在本协议期限内或之后，（1）只为本协议目的而使用属于对方的保密资料，（2）在未得到对方书面同意之前，不将对方的保密资料披露给第三方，以及（3）如果披露方要求，接受方应立即将任何被要求退还的保密资料退还给披露方。

本协议中，保密资料是指任何一方所有的与披露方现有的潜在的业务、运营或财务状况直接或间接有关的书面、演示、电子、或其他形式的资料（包括：价格、市场营销计划、客户名单、相关数据等），但不包括以下资料：（1）为公众所知的；（2）接受方通过没有保密义务的独立渠道合法获得的资料；（3）接受方在本协议保密条款签订之前已经知道的资料；（4）因法律行为（包括诉讼、仲裁等行为）和执行国家政策的需要进行披露的资料。

十三、违约责任

1、乙方应按照合同规定的期限完成供货及安装、调试、验收，每延迟一天应承担当期应付款 2%的违约金，违约金累计不超过当期应付款 10%。若违约金累计已达上限，乙方仍未履行，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2、甲、乙双方中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第十二条保密条款的，应当向相对方支付合同总价款_____%的违约金。

3、乙方向甲方保证，其在向甲方提交合同约定的产品之前对合同约定的全部产品享有完全的知识产权及所有权，并保证该产品在交付甲方使用后没有任何权属纠纷，如在甲方使用该产品的过程中出现任何权属纠纷，均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乙方还应向甲方承担合同总价款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给甲方造成的损失，乙方还

应当承担补足责任。

4、合同成立后，在任何一方无实质违约的情况下，未经相对方书面允许，任何一方不得单方撤销、中止、终止履行合同。

十四、争议解决

合同各方应本着诚信的态度及共同合作的精神，通过协商及谈判来努力解决由本合同而产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包括本合同项下某一特定货物买卖合同）的任何争议及不同意见。协商、谈判不能解决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五、协议期限

本协议从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十六、不可抗力

1、本合同项下的“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使得本合同一方当事人无法履行合同义务，如战争、严重火灾、水灾、风灾和地震以及其他经三方同意属于不可抗力事故。

2、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不能完全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可以部分或全部地免除责任。由于不可抗力原因致使项目开发中断时，项目交付日期及付款日期相应顺延，各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3、如不可抗力时间延续 90 天以上的，各方通过协商达成在合理的时间内继续履行合同，或部分履行合同，或终止合同的履行。

4、一方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十七、通知和合同修改

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的形式（信函、传真）发送至对方，对本合同条款进行任何改动，均须由甲乙双方签署书面合同修改或经济签证，方为有效。

十八、其他规定

本协议的附件为本协议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协议正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协议附件与本协议约定不一致的，以本协议的约定为准，除非双方一致同意并以书面形式表示以协议附件为准。

本合同甲、乙双方均同意以上条款内容。

本合同正本二份，副本肆份，具有同等效力。自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本合同的订立、履行、变更、终止、解释等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共同协商，另行订立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如果本合同之附件与本合同规定不符，以本合同规定为准。

（以下无正文）

甲方：

乙方：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

签署日期：2022 年 月 日

签署日期：2022 年 月

第五部分 附件--响应文件格式

(封面)

西安医学院校园智慧体育平台建设采购项目

磋商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SZT2022-SN-SC-ZC-FW-0581

(正本/副本)

供应商名称：_____

(盖公章)

二零二二年__月

附件 1 磋商响应函

致：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

根据（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签字代表_____（全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包含下述内容的响应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贰份、电子版文件一份。

- 1、磋商响应函；
- 2、磋商报价表；
- 3、按磋商须知要求提供的全部文件和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
- 4、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1、供应商将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2、供应商已详细审查全部磋商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 3、自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磋商有效期为 90 个日历天；
- 4、供应商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报价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磋商报价或收到的任何磋商报价。
- 5、我方承诺，若我方成交将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足额的招标代理服务费。

6、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供应商代表姓名、职务：_____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2 磋商报价表

项目名称	西安医学院校园智慧体育平台建设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SZT2022-SN-SC-ZC-FW-0581
供 应 商	
磋商总报价(人民币)	(大写)：_____元 (小写)：_____
交付期是否响应	
付款方式是否响应	

备注：1、报价不得超出采购预算及最高限价，如果超出，报价为无效报价。

2、交付期是否响应、付款方式是否响应填写“是或否”。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3 分项报价表

供应商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1					
2					
...					

供应商：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 4 服务方案

(格式自定)

附件 5 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

供应商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参加工作年限

注：应附相关证明材料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6 项目业绩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客户联系人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
1					
2					
3					
4					
5					
...					

注：1. 供应商应如实列出以上情况，如有隐瞒，一经查实将导致其报价申请被拒绝。

2. 供应商应提供双方签订的合同（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装订在磋商响应文件中）。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7 服务承诺书

致： 西安医学院

我对参加此次“西安医学院校园智慧体育平台建设采购项目”所提供的服务做如下承诺：

（承诺内容）

供应商： 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附件 8 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致：西安医学院

为了诚实、客观、有序地参与陕西省政府采购活动，愿就以下内容作出承诺：

一、自觉遵守各项法律、法规、规章、制度以及社会公德，维护廉洁环境，与同场竞争的供应商平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二、参加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时，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和要求提供所需的相关材料，并对所提供的各类资料的真实性负责，不虚假应标，不虚列业绩。

三、尊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各相关方的合法行为，接受政府采购活动依法形成的意见、结果。

四、依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不围标、串标，维护市场秩序，不提供“三无”产品、以次充好。

五、积极推动政府采购活动健康开展，对采购活动有疑问、异议时，按法律规定的程序实名（加盖单位章和法定代表人签名）反映情况，不恶意中伤、无事生非，以和谐、平等的心态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六、认真履行成交人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全面执行采购合同规定的各项内容，保质保量地按时提供采购物品。

若本企业（单位）发生有悖于上述承诺的行为，愿意接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对供应商的相关处理。

本承诺是采购项目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9 资格证明文件

一、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企业法人应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组织机构代码证等证明文件；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证明文件；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文件）；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0 年度或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开标前近 6 个月内的银行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格式详见附件）；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同时提供开标截止时间前 12 个月内缴存的任意 1 个月的社保及税收缴纳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格式详见附件）；

二、特定资格条件：

1.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2.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仅限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办法》（财库〔2020〕46 号）条件的中小企业参与，供应商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对真实性负责；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资格证明文件须加盖供应商公章。

9-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企业法人应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组织机构代码证等证明文件；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证明文件；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文件）；

9-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1、供应商为法人的，提供 2020 年度或 2021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提供银行出具的投标截止日期前六个月内的资信证明。
- 2、部分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可以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3、供应商提供了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则不需要提供上述财务状况报告。

9-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西安医学院：

（供应商名称）于 年 月 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
（详细注册地址）合法注册并经营，公司主营业务
为 ，营业（生产经营）面积为 ，
现有员工数量为 ，其中与履行本合同相关的专业技术人员有
（ 专业能力、数量 ），本公司郑重承诺，具有履行本
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清单				
序号	设备或材料名称	品牌及型号	数量	备注（自购/租赁）
1				
2				
3				
...				

供应商：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9-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1、供应商须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须提供截止开标日期前 12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自行编写无效。
- 2、国家、地方工商管理部门或者其他相关管理部门对社会保障资金缴纳（如免缴）有特别政策的，须提供相关政策文件复印件以及供应商满足相关政策文件的证明文件。
- 3、供应商须提供截止开标日期前 12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证明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自行编写无效。
- 4、国家、地方工商管理部门或者其他相关管理部门对企业纳税有特别规定的，须提供相关政策性文件复印件和供应商满足政策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

9-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西安医学院：

我方作为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供应商，
在此郑重声明：

1、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的经营活动中_____（填“没有”或“有”）重大违法记录。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应提供期限届满的证明材料。

2、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4、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9-6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法定代表人姓名）系注册于（供应商地址）的（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代表公司授权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我公司合法代理人，代表本公司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为（项目编号）的投标活动。代理人在本次投标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有关事物，我公司均予承认。

本授权有效期：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理人（被授权人）：_____（签字）
日 期：_____年 月
日

9-7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9-8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致：西安医学院

我方作为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供应商，在此郑重声明：

我单位参与本项目并非联合体投标，本项目由本公司独立承担。
特此声明。

9-9 保证金交纳凭证

附件 10 商务及技术偏离表

供应商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磋商文件商务要求	响应文件商务响应	偏离情况	说明

备注：1、除本商务偏离表中所列的偏离项目外，其它所有商务均完全响应“磋商文件”中的要求。

2、如全部响应磋商文件所提服务要求，在“磋商文件商务要求”及“响应文件商务响应”栏中填写“全部”字样，在“偏离情况”栏填入“无偏离”字样。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11 其他证明文件

供应商认为对其磋商有利的其它证明

第六部分 采购内容及要求

西安医学院智慧体育平台

建设项目参数要求

一、建设背景

近年来，智慧教育逐渐成为课堂高效性的重要创新手段。2021年7月，教育部等六部门联合印发《关于推进教育新型基础设施建设构建高质量教育支撑体系的指导意见》，推动教育领域以网络、平台、资源、校园、应用和安全为重点的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夯实智慧教育发展数字底座。体育教育是“五育并举”的重要构成，具有体质差异、跟踪完善、自练延展、团队竞赛等教育特征，通过将数字化、互动性等特性融入体育而产生的智慧体育，将使运动参与者获得更加个性化、科学化、智慧化的运动体验，校园体育设施获得更加高效率、高质量、高安全的治理成效，对于提升学生体质健康水平，形成推动学生终身体育意识，拓展运动医学专业能力，提高校园体育信息化水平具有重要意义。

二、学校现状

近年来，在学校党政领导的重视与支持下，智慧校园建设取得跨越式发展，为学校教学、科研、办公及宣传等带来了极大便利，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的深度融合持续推进，大幅提升学校教学信息化水平。但在体育教学管理方面，智慧化发展较为滞后，现有教务管理系统体育课程模块和阳光体育长跑(步道乐跑)APP，数据基础单一、应用场景割裂，难以支持智慧体育发展，急需个性化学习、终身学习和教育现代化的智慧体育平台建设。

在《西安医学院人才培养方案》修订、智慧校园建设、综合体育馆即将建成投用等我校体育工作发展的重大契机下，整体凸显出学生主体地位的师生互动课堂，数据联动的智慧体育管理平台，以现有智慧校园平台为基础，统一设计、统一标准、统一平台、统一数据资源库，构建纵向贯通、横向联通的智慧学校体育

生态成为亟待解决的重要问题。

三、建设目标

（一）建设体育教学管理系统，实现学生网络选课，学生可进入系统查看所选课程的班级人数，教师基本信息，学习内容及期末成绩考核方法。同时实现学生在所选课堂内自动建立讨论组和群组，形成 BBS 论坛，师生可以进行学习、生活等信息交流，实现课堂教学与课外学习的有效衔接。同时实现上架一些网络体育课程供学生选修，比如体育保健学、体育运动损伤学，体育史等。

（二）建设赛事活动管理系统，实现体育赛事在线报名、查询、统计汇总；实现对校内外赛事的宣传和播报及成绩查询、推送。实现对秩序册的在线编排、实时查看，随时了解比赛的日程安排，方便了解赛事安排，提高校园竞赛活动管理水平。

（三）建设体质健康测试管理系统，实现对学生体质健康数据的上传管理，实现对学生的体质分值估算，进行诊断，并推荐匹配的运动处方，指导学生有针对性的进行体育锻炼。

（四）建设场馆管理系统，实现场地查询、预约以及监控等功能，实现监测和管理学生课外体育锻炼情况，为体育教学的针对性和个性化指导提供依据。实现学生运动轨迹记录的追踪，方便学生找到可以一起训练的同伴，增加锻炼的趣味性，又能提高学生的交际能力。管理者还可以通过系统对室内场馆的温度进行调节，以保证学生们的训练和比赛。

（五）建设课外体育锻炼管理系统，实现对学生课外体育锻炼的全面管理。弥补现有阳光体育长跑（步道乐跑）APP 使用过程中出现的数据代刷、工具代跑、人为代跑等方式的不规范（作弊）行为，实现对学生课外体育锻炼实时分析、过程管理、解决跑步作弊等行为，对学生整体锻炼起到全面管理和调控作用。

（六）建设体育数据大屏展示系统，实现对体育资讯与科普知识集中展示，包括全球体育资讯和校园体育信息的视频、数据、个性化订阅、实施观赛提醒、精彩赛事不错过等。实现全校师生体育迷一起看球、聊体育，留言评论，第一时间了解到国内外最新的体育动态。实现最新的各项运动场地、装备、规则的介绍，

科学健身知识、运动处方、运动饮搭配、运动损伤方面的处理和急救知识、运动健身注意事项及健身计划制定等各类体育科普知识的普及和传播。

四、建设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体育教学管理系统	1	套	
2	赛事活动管理系统	1	套	
3	体质健康测试管理系统	1	套	
4	体育场馆管理系统	1	套	
5	课外体育锻炼管理系统	1	套	
6	体育数据大屏显示系统	1	套	包含 86 吋以上大屏

五、各系统功能

（一）体育教学管理系统

1. PC 端管理后台参数

- （1）实现自定义控制学生选课次数、选课数量限制配置。
- （2）实现批量修改选课开始时间和选课结束时间。
- （3）实现设置教师录入体育课分数时间控制，以及学生随时进行分数查询。
- （4）实现自定义配置课程，控制课程上限名额、学生选课范围，包括学生院系、专业、班级、年级、性别等。
- （5）实现批量导入课程信息，且不同教师只能查看自己班级的学生信息。
- （6）实现管理端查看签到考勤统计，导出签到考勤结果。
- （7）实现自定义设置不同班级体育课考试办法和成绩的组成，通过不同的权重算出对应的分值。
- （8）实现上传教案、课件、文档、图片、视频资料等教学资料，实现对教学资料的管理，支持导入 word 文档格式，支持预览、下载、修改等基本操作。
- （9）实现自定义编辑教学评估内容，指定日期进行开启评教工作，查看教学评估各分项成绩，自动生成评估报告，并可导出。

(10) 需要数据统一从“今日校园”平台获取，做到统一入口、统一平台、统一管理。

2. 学生 APP 端参数

(1) 实现学生端 APP 与学校官方移动平台“今日校园”的统一身份认证对接、数据对接、应用对接，学生移动端应用及数据统一从“今日校园”平台获取，做到统一入口、统一平台、统一管理。

(2) 实现全校学生同时流畅选课，根据学生的年级、性别、班级灵活设置其可选的课程信息，系统运行稳定无故障。

(3) 学生通过登陆“今日校园”，即可查看课程详细信息、教师信息、教师讲课特点等信息。

(4) 实现学生与教师私信交流，建立讨论组和群组，进行多种方式的沟通、互动。

(5) 实现学生通过登陆“今日校园”，移动端查看场地开放的预约日期和时段，并可进行选择场地和时段进行线上预约。学生能在移动端发起请假，教师可在移动端进行审批，请假通过信息能自动跟课程签到关联。

3. 教师 APP 端参数

(1) 实现教师端 APP 与学校官方移动平台“今日校园”的统一身份认证对接、数据对接、应用对接，教师移动端应用及数据统一从“今日校园”平台获取。

(2) 上课教师登陆“今日校园”，实现查看学生列表、阳光长跑成绩、教案等信息。教师可以发起签到、问卷调查、布置作业、发帖互动等，并能实时查看学生完成情况和历史完成情况。

(3) 实现教师在移动端上对每个学生的综合体育成绩进行分数录入，可根据后台配置好的课程分项占比进行打分。对于阳光长跑成绩、体质测试成绩、期末考试成绩，系统可自动同步分数计算。同时可配置自定义项目，不少于 10 个，自定义项目分数由教师录入。

(4) 实现教师上传课程资料，供学生查看，支持图片、视频、文档等多种格式。

(5) 实现多个应用场景的签到，老师在手机端可以发起签到，签到最少可

以实现北斗 GPS 定位签到、口令码签到、固定地点签到以及扫二维码签到四种签到方式。

4. 教学评估

- (1) 学生评教系统，实现学生在规定日期内通过移动端进行评教和评德。
- (2) 教师评学系统，实现教师通过移动端进行学生学习评估。
- (3) 专家评教系统，实现专家可在规定日期内通过移动端进行评教和评德。
- (4) 同行评教系统，实现教师在规定日期内通过移动端进行同行评教和评德。
- (5) 教学评估反馈系统，教学评估完成后，实现教学评估报告生成。
- (6) 实现教师给学生进行备注功能，对学生平时上课情况进行标记，也可以给某次课程进行备注，实现形成性评价。

(二) 赛事活动管理系统

- (1) 实现赛事信息发布、线上报名、赛程编排、数据导出，支持通过网上报名、excel 表导入报名以及手工录入报名等多种方式。
- (2) 实现自定义比赛项目设置，包括竞赛项目、趣味项目、全能项目、集体项目等。
- (3) 实现自定义设置报名规则（限报人数、每人限报项目数、每项目限报人数等）、设置赛程（竞赛单元、竞赛分组等）。
- (4) 实现比赛赛次的自由设置，径赛支持预、次、复、决四个赛次，田赛支持及格赛、决赛。
- (5) 实现录取名次和计分办法的自定义设置，（支持 9 分制、7 分制）；实现自定义设置或自动设置每个组项的赛次、各赛次录取人数、是否分道、每组的最多人数,自动分组分道等。
- (6) 实现 3 级以上纪录，自定义设定各级纪录的名称。
- (7) 实现多种总分统计排名方法、奖牌排名及自定义总分统计排名方法。
- (8) 实现按运动员号码自定义分配，号码段分配、连续分配、不使用号码和智能调控功能，允许报名结束后进一步优化号码分配。
- (9) 实现赛事秩序册一键生成，能自动输出所有项目各项数据表格、竞赛

用表。

(10) 实现比赛成绩录入后，自动生成次、复、决赛名单；比赛用表、排名表、成绩单等数据，并可拓展投屏到大屏幕。

(11) 实现比赛成绩统计、分析功能，能按多种条件筛选成绩数据，并能一键导出成绩册。

(12) 实现赛事信息以及数据可同步到学生、教师移动端中，学生可通过手机进行查看。

(三) 体质健康测试管理系统

1. PC 端体测管理后台：

(1) 实现保留 7 年以上学生体测数据，学生学籍信息与教务处学生信息同步（如降级、参军等）。对学生信息不符合的异常信息的，能一键发送提醒，实现学生移动端查看异常提醒。

(2) 实现自主设置体测学年，设置为当前学年时，设备上传、批量导入、手工添加等方式录入系统的体测数据会显示归属在设置的学年里。

(3) 实现体测预约模式。

实现集体预约模式，集体预约由管理员设置好场地、预约日期等信息后，体育教师或各院系辅导员以体育班级或行政班级为单位进行预约，管理员能在系统查看所有的预约名单。

实现个人预约模式，由管理员设置好场地、预约日期后，由学生自行选择场地、项目、时间进行预约；管理员能在系统查看所有的预约名单。

(4) 实现智能筛选异常数据，特殊标记后显示在列表中。

(5) 实现学生免测和缓测信息管理，能审核学生提交的免测/缓测申请，也可以手动添加、批量导入和导出免测名单。

(6) 实现按项目、性别、年级筛选查看详细评分标准。

(7) 实现根据学生测试结果推荐运动处方，管理员能在系统里添加和编辑运动处方，学生测试完毕后，能根据管理员设置实时反馈运动处方建议。

(8) 实现按院系、年级、班级、性别统计全校、各院系和体育班的体测数据，并生成报告，实现一键导出。

(9) 实现一键查询各院系、各行政班级、各体育班级的测试统计报表，统计数据需能显示各年级、各性别的总人数、免测人数、应测人数、参测人数、未测人数、及格人数/及格率、优秀人数/优秀率、不及格人数/不及格率、良好人数/良好率数据。

(10) 实现全校、院系、班级、学生体质健康测试预警提示精准设置。

2. 学生移动端参数

(1) 实现按照国家体测标准要求，学生通过系统能详细了解大学生体质测试；查看学校发布的通知公告和系统消息。

(2) 实现学生通过移动端查看可预约的项目并进行预约，当预约人数已满时，提示不能预约。学生通过移动端实现查看历年体测总成绩以及实时查询各项目成绩。

(3) 实现学生通过移动端查看各个项目评分标准、历史测试记录以及对应运动处方建议。

(4) 实现学生通过移动端发起免测、缓测、补测申请，并随时查看审批流程及审批结果。

(5) 实现学生端体测测试功能。

(6) 实现与学校官方移动平台“今日校园”的统一身份认证对接、数据对接、应用对接，学生通过输入学号、密码登录方式进入系统。从“今日校园”平台进行查询。

(7) 实现查看成绩和免测、缓测、补测申请，并查询自己的体测成绩、免测申请及测试记录。

(8) 实现成绩申诉，查询咨询反馈和管理员回复的信息。对于学年内未上报的成绩有异议的可以在线提交申诉单，并能及时查看处理结果。

(9) 实现学生体质健康预警功能。对学生各项测试指标预警，并定制针对性体育健康干预方案。

(四) 体育场馆管理系统

1. 用户端：

(1) 实现通过移动端查询场馆场地信息，如开放时段、是否收费、价格、

位置等，并能根据项目类别筛选。

(2) 实现通过移动端查看场地开放的预约日期和时段，并可通过移动端进行选择场地和时段进行线上预约。

(3) 实现学生可在设置的时间规则内取消预约。

(4) 要求与一卡通实现无缝衔接，达到门禁管理需求。

2. 管理端：

(1) 实现管理员通过管理后台设置场馆场地基本信息，如场地的管理老师、可开放时段等基本信息。

(2) 实现管理员对场地项目以及场次进行自定义设置，并设置对学生、教职工以及社会人士开放以及对应的价格，实现免费或收费灵活设置。

(3) 实现不同场地的预约开放时间和时段信息自由设置，并能单独锁定某个时段或某个日期，限制用户预约。

(4) 实现实时查看各个场地的预约信息及学生的预约信息。

(5) 实现场地器材维护报修管理，对场地使用状态维护登记等。

(6) 实现实时数据统计及展示功能，包括场地利用率、设备器材维护情况、收支情况、入场人员等数据展示。

(7) 管理员可通过便携式手持设备，通过刷卡或扫描校园卡对学生学号二维码信息读取并查询学生是否预约，并可完成预约签到。

(8) 实现对体育器材的账目管理，器材采购、折旧、报修、报废等台账管理信息化。

(五) 课外体育锻炼管理系统

1. APP 端参数要求

(1) APP 支持安卓和苹果等多个版本；支持微信、QQ、手机号进行登录；支持管理员、教职工、学生三个角色；教职工和学生可在同一个 APP 端通过选择方式角色方式进行认证。

(2) 管理员角色在 APP 有管理入口，能显示体育班级、行政班级、课外锻炼数据管理等功能模块。

(3) 提供标准查询接口，供学校其他系统进行数据查询。

(4) 系统支持锻炼时间、锻炼地点、锻炼形式自由选择。

(5) 系统能单独为不同年级不同性别的学生分别设置规则，规则内容包括开始结束日期、总目标次数、锻炼项目选择、锻炼总时长、单次锻炼要求等。

(6) 学生能在 APP 端发起课外体育锻炼免跑申请，并能查看审核结果。

(7) 学生开始锻炼前，有各不同项目安全提示、运动中出现意外伤害事故的急救办法。可设置跑步须知内容，须知内容需展示 10 秒以上，学生阅读后，才能开始锻炼。

(8) 能实时展示运动轨迹、记录里程、用时、步数和配速信息，查看记录时能支持运动轨迹动态回放，能还原完整的跑步过程。

(9) 能按里程分别展示班级、院系、全校的周排名、月排名、全年排名。能按跑步累计达标次数分别展示班级、院系、全校的学期排名。能通过排行榜，点击进入榜上学生的个人主页，个人主页能展示该学生最近一周的运动次数和总里程统计数据。

(10) 学生能在 APP 上查看本学期以及历史学期的锻炼成绩，要能展示课外锻炼的有效次数、有效里程、有效运动时长、总分数以及折算分数等数据。

(11) 支持发布动态短视频，可供其他学生直观学习，视频功能能支持管理后台动态开启或关闭。

(12) 授权的体育教师能在 APP 端按体育班级查看学生名单以及学生课外锻炼数据，包括跑步有效次数、总时长以及每条跑步记录的里程、用时、步数、跑步开始时间等数据。授权的管理员、辅导员、体育教师能在 APP 端查看全校本学期的跑步数据，包括总参与人数、累计次、总里程以及各院系排名数据，并支持按参与率、人均次数、及格率排序。

(13) 能单独设定早操锻炼规则。

(14) 支持及时意见反馈。

(15) 支持单独设置教职工锻炼规则。

(16) 课外锻炼支持定向越野功能，APP 定向越野路线的打卡点任务支持通过定位、答题、AR 识图、扫二维码等多种方式完成任务，每一个任务完成后，才能显示下一个任务内容。APP 定向越野能按所有任务完成时长和最后完成时间两

个维度展示排名。

2. 管理后台参数

(1) 支持管理员账号添加、编辑和角色分配，在后台添加管理员手机号后，管理员通过该手机登录 APP 和小程序就自动有对应管理入口和分配的权限功能。

(2) 支持角色管理，针对每个角色可以编辑对应的管理功能权限。有学生信息管理，能增删改学生的基本信息，支持批量导入学生和导出数据。能发布通知公告、能查看学生反馈和回复。

(3) 能查看学生的每一条课外锻炼记录，数据能展示学生的锻炼项目、运动轨迹、成绩状态、打卡点信息、分段里程配速以及步数等数据。支持按学号、院系、班级等多条件筛选。

(4) 运动成绩列表能显示学生总的有效次数、总里程、平均单次里程、晨跑次数、有效跑步总时长，原始分数、早操锻炼等数据。支持按学号、院系、班级等多条件筛选。

(5) 数据统计：能按周、按月、按学期、按院系、按班级、按学生，展示每个月全校早操和课外锻炼总人数、总次数、有效次数曲线图，并生成早操和课外锻炼报告。同时也支持自定义时间范围查询统计数据。

(6) 能单独展示教职工的锻炼记录数据。

3. 防作弊系统功能要求

(1) 学生可在 APP 端可查看作弊数据；管理端可查看运动记录作弊类型，并提供批量处理记录和课外锻炼成绩功能；可配置防作弊参数，调整防作弊严格度。

(2) 学生端可申诉，管理端可进行申诉管理。

(3) 系统提供 5 种以上防作弊功能，并在当次课外体育锻炼过程中实时提示，该次锻炼结束后系统发出警告，同步反馈至教师端和学生端，进一步防止作弊行为产生的同时也使得教师对学生的管理更加及时有效。

(六) 数据大屏展示系统

硬件要求：86 吋以上触摸一体机

1、硬件参数：

(1) 整机采用一体设计。屏幕尺寸不小于 86 寸；整机采用 UHD 超高清 LED 液晶屏，显示比例 16:9，屏幕分辨率 $\geq 3840 \times 2160$ ，屏幕灰度等级 ≥ 256 级；整机屏幕采用钢化玻璃防护，钢化玻璃硬度 $\geq 9H$ 。红外触控，Windows 系统中进行 20 点或以上触控；

(2) 整机实现标准、多媒体和节能三种图像模式调节；为保证设备显示整机实现色彩空间可选，实现 sRGB 模式。透明度调节；色温调节。

2、音频参数：

(1) 整机扬声器声道不小于 2.1 声道，整机扬声器额定总功率不小于 60W (50W)。整机含麦克风，可用于对教室环境音频进行采集，拾音距离不小于 12m；

(2) 为保证教室声音覆盖的完整性，整机扬声器在 100%音量下，可做到 1 米处声压级 $\geq 85\text{dB}$ ，10 米处声压级 $\geq 70\text{dB}$ ；实现多种播放模式。

3、软件功能：

(1) 设备实现通过前置面板物理按键一键启动录屏功能，可将屏幕中显示的课件、音频内容与老师人声同时录制；整机实现搭配具有 NFC 功能的手机、平板；

(2) 整机实现连接外部蓝牙音箱播放音频；整机具备前置 Type-C 接口，外接电脑设备经双头 Type-C 线连接至整机，可调用整机内置的摄像头、麦克风、扬声器，在外接电脑即可控制整机拍摄教室画面；

(3) 嵌入式系统版本不低于 Android 11，内存 $\geq 2\text{GB}$ ，存储空间 $\geq 8\text{GB}$ 。

4、摄像头参数：

整机含有摄像头，拍摄像素数不小于 1300 万，拍摄角度不小于 125° ；摄像头可用于远程巡课，并且可以 AI 识别人像。实现大于等于 10 米距离时实现 AI 识别人像；

5、OPS 模块参数：

(1) 处理器：Intel Core $\geq$ i5 CPU 十代及以上，内存： $\geq 8\text{G DDR4}$ 笔记本内存或以上配置，硬盘 $\geq 256\text{G SSD}$ 固态硬盘；采用抽拉内置式模块化电脑，抽拉内置式，PC 模块可插入整机，实现无单独接线的插拔。和整机的连接采用万兆级接口，传输速率 $\geq 10\text{Gbps}$ ；

(2) 具有独立非外扩展的电脑 USB 接口：≥3 路 USB。≥1 路 HDMI OUT。

6、外带移动支架

7. 系统参数：

(1) 实现教学管理系统、课外锻炼系统、体质测试系统、赛事管理系统、场馆管理系统统计等数据实时展示。

(2) 实现教学管理系统数据展示，包括但不限于当日课程数量、上课总人数、签到总人数、请假人数，今日课表、周签到等数据，以图表等多种形式展示。实现自定义分区展示教案、课件、视频、图片、文档等教学资料。

(3) 实现课外锻炼数据的直观展示，包括但不限于当天参与运动人数、最近运动记录以及本周个人和院系运动排行榜等。

(4) 实现体质测试数据的实时展示，包括但不限于当天参测人数、实时测试记录以及全校各测试项目的成绩分布图和各院系的及格率、参测率排行榜等数据。

(5) 实现体育赛事实时数据展示，包括但不限于秩序册、比赛进程、各类成绩统计、赛事预告、各学院成绩统计、获奖学生信息等各类数据。

(6) 实现场馆管理数据实时展示，包括但不限于当日和未来一周场馆预约、使用情况；场馆预约办法与流程；场馆管理办法等。

六、其他技术要求

(一) 本次建设所有的系统，都要通过学校统一身份认证平台，进行身份认证，实现单点登录，PC 端要与学校一网通办平台进行对接；移动端要与“今日校园”进行对接，包括认证、数据和应用三方面的对接。

(二) 建设过程中必须遵守学校信息标准，与教务系统、学校主数据平台等所需数据融合工作，含在本次建设项目之中。